

苗栗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環廢字第1130031575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局委託環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執行「113年度苗栗縣廢棄物整體處理循環園區設置灰渣等設施先期作業計畫」工作事項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16條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自民國113年5月22日至114年4月30日止，本局委託環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執行「113年度苗栗縣廢棄物整體處理循環園區設置灰渣等設施先期作業計畫」，委託事項如下：

- (一)彙整苗栗縣一般廢棄物處理概況及推估廢棄物供需。
- (二)蒐集一般廢棄物處理園區案例及探討國內外最新廢棄物處理技術、應用與限制，考量本縣在地條件評估技術應用可行性。
- (三)配合中央循環經濟政策，落實資源循環。
- (四)綜整及檢討「109年度苗栗縣廢棄物循環處理整體園區計畫」報告，配合環管署多元化垃圾處理計畫及本縣實際需求，研提園區定位、發展主軸、推動策略及園區相關設施等規劃。
- (五)辦理園區用地地電阻測勘、興辦事業計畫及土地登記作業。

(六)協助辦理相關會議及提供計畫執行所需各項設備。

二、有關委託事項，若有爭議時，依本局與環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訂之契約為準。

局長陳華盛

襄

訂

線